

## 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的最新情況 參加者參與復辦「學校體育推廣計劃」活動的注意事項

1. 參加者在進入體育處所/有關設施/處所前，須利用手機掃描「安心出行」二維碼，或登記姓名、聯絡電話及到訪該些處所的日期及時間。
2. 參加者應穿著運動服裝到場，以避免在更衣室內聚集。
3. 參加者在運動時應避免觸摸眼睛、鼻和口。如有需要，應先清潔雙手。
4. 只准必要人員進入比賽場區，包括參賽球員、臨場指導教練（最多一人）、裁判、救傷隊員、賽會工作人員和特許人員。
5. 為避免人群聚集，保持社交接觸及減少感染風險，參加者須根據賽程表所列明的報到時間前往報到處報到，並須遵守進入體育處所的規定，參加者如未能依時向賽會工作人員報到，或出現傳染病病徵，如發燒、乏力、乾咳、呼吸困難、鼻塞、頭痛、結膜炎、喉嚨痛、腹瀉、喪失味覺或嗅覺、皮疹或手指或腳趾變色，或正接受政府指定的強制檢疫，賽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，所繳報名費用將不獲退還。
6. 非參賽球員不得在比賽場區範圍逗留。
7. 參加者在進入比賽場區前須在報到處登記，否則賽會工作人員有權拒絕其進場或請其離開比賽場地。
8. 臨場指導教練（例如羽毛球比賽、乒乓球比賽等）必須與比賽球員一同進入比賽場區，球賽完畢後一同離開比賽場區。
9. 參加者及臨場指導教練須根據康文署場地設施的最新規例佩戴口罩、避免多於法定人數聚集，和保持適當社交距離。裁判及賽會工作人員有權拒絕違規者進場或請其離開比賽場地。
10. 為盡量避免球員間的身體接觸，比賽前後不設握手環節。
11. 參加者應自備飲用水和個人衛生用品。
12. 參加者須保持良好個人衛生，並留意自己身體狀況，如發覺有 2019 冠狀病毒病最常見的病徵，例如發燒、乏力、乾咳及呼吸困難，或其他病徵，包括鼻塞、頭痛、結膜炎、喉嚨痛、腹瀉、喪失味覺或嗅覺、皮疹或手指或腳趾變色，則不應勉強參賽。
13. 如賽會工作人員觀察到參加者的健康狀況不宜參賽，或參加者出現 2019 冠狀病毒病傳染病病徵，會立刻勸喻參加者停止參與活動。
14. 疫情期間，參加者佩戴口罩進行運動時，應時刻留意呼吸及心跳等生命體徵的變化，並應適時放緩或停下休息。此外，流汗和呼氣會弄濕口罩，參加者請適時更換自備的口罩，以策安全。